

该书获“斯皮尔处女作奖”、“爱丁堡艺术说处女作奖”，被评为“水磨石 2010 新声”之一，《印度商业标准报》“2010 年十部必读小说”之一。

他微妙细致地将凄凉的城市面貌展现出来……愿他继续关注现代资本主义这台恐慌的机器。

——《金融时报》

小说一开始就颇能抓住读者——甚至让人感到不安；假如你对关于物质主义所带来的绝望的故事仍有兴趣，那么你就会喜欢上这部小说。

——《商报》

这是一部值得赞美的、关于雄心抱负的小说。

——《独立报》

一部感人而有力的处女作——迄今为止，这是以小说形式对物质主义所带来的绝望的最好再现。

——奥利弗·詹姆斯，《富贵病》作者

ISBN 978-7-02-008383-1



9 787020 083831 >

定价：24.00元

This Bleeding City

滴血城市

[英] 亚历克斯·普雷斯顿 著
Alex Preston

刘荣跃 译

Alex Preston
THIS BLEEDING CITY

Copyright © 2009 Alex Preston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Johnson & Alcock Ltd.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2010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滴血城市 / (英)普雷斯顿著;刘荣跃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0

(黑色金融系列)

ISBN 978-7-02-008383-1

I. ①滴… II. ①普…②刘… III. ①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39003 号

责任编辑:杨晓明 装帧设计:黄云香
责任校对:韩志慧 责任印制:史 帅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市松源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244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9.875 插页 2

2011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978-7-02-008383-1 定价 24.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献给阿里

致中国读者

《滴血城市》讲述的是一个男青年的故事，他的生活被 2008 年的金融危机永远改变了。二十一岁时，查利·威尔士离开爱丁堡大学——这是英国最有名望的学府之一——跟随朋友们去了伦敦。他在一家处于金融界前沿的对冲基金里找到工作，正当行进在获取梦寐以求的物质成功的道路上时，金融危机突然爆发。查利的故事也是晚期资本主义危机的故事，它以切身的、极其个人化的方式讲述出来。这也是一个爱情故事，因为查利极力将其残酷的职业生活与他对一位法国姑娘韦罗的爱保持协调。我作为著名的私人股权投资集团雷凯投资集团前全球贸易总监，写作了这本《滴血城市》，它识破了种种数字与经济状况，并且揭示出金融危机后面的人类理性问题。它让人看到为贪婪所毁灭的一代，看到为了追求金钱愿意放弃青春年华的一群年轻人。现在我们仍然受到经济崩溃带来的冲击，对于希望了解西方世界在过去十年里所发生之事的任何人，《滴血城市》不失为一本重要的读物。本书已受到世界各地新闻媒体高度赞扬，《金融时报》说“愿作者继续把光聚焦在现代资本主义这台令人恐慌的大机器上。”《文学评论》说“普雷斯顿对高级融资这个神秘世界的描写扣人心弦，它使人不安地洞察到市场如何被贪婪、自负和极度的刺激所驱使。”《轻松生活》则说它是“一个描写非常细腻敏锐的故事……引人入胜，

令人恐惧,使人悲伤,也非常扣人心弦——自始至终是一部奇特美妙的小说。”目前《滴血城市》已荣获“斯皮尔处女作奖”,“爱丁堡艺术节长篇小说处女作奖”,“水磨石 2010 新声”之一,也是《印度商业标准报》“2010 年十部必读小说”之一。

亚历克斯·普雷斯顿

2010 年 11 月

目 录

引 子	在伦敦城末端	1
第 一 章	爱丁堡与伦敦	4
第 二 章	银桦投资公司	21
第 三 章	朋友离去	30
第 四 章	回家	41
第 五 章	独在伦敦	57
第 六 章	成功	78
第 七 章	亨利来访	106
第 八 章	婚礼	124
第 九 章	麦迪逊	156
第 十 章	雷	194
第 十 一 章	离开伦敦	217
第 十 二 章	朋友归来	235
第 十 三 章	新的生活	253
第 十 四 章	卢卡	273
尾 声	回到伦敦城	300
译后记 刘荣跃	305

引子 在伦敦城末端^①

我记得喊叫声从远处的交易场上传来,还有敲打计算机的嗒嗒声以及电话铃声。我记得耀眼的阳光照进屋里。我记得这一切。我记得你和卢卡放在银色相框里的照片搁在我桌上。然后我颤动一下,记起有一束光照在相框边上的片刻,随即意识到自己先前把他留在了汽车里,顿时恐惧涌上心头。

我让研究材料散落在身后,赶紧跑向门口,冲向电梯,使劲按住电梯钮,把拇指都按得发白了。电梯在上升,继续上升。我急忙朝楼梯走去,一次跨五级、七级,然后我穿过一道道门,来到了房子外面。五月明亮的阳光让我眼花缭乱,我抬头向教堂望去,也向它那古老而鲜明的尖塔后的停车场望去。

一群筋疲力尽的游客坐在瓦莱丽店^②外面,他们一边呷着咖啡牛奶,一边把很大的新月形面包切开,面包屑被风吹起来,向空中飘去。这是给我希望的风。凉爽的风低低地吹过泰晤士河,吹过格雷斯教堂街,再沿着主教门大道吹去,然后又吹动我胳膊上的汗毛和布拉什菲尔德街那些商店的雨篷。我发狂地一直沿路跑

① 据作者解释,既指银行的位置在伦敦城末端,又指发生在最后的故事(即所谓“倒叙”)。这里的“伦敦城”指英国首都伦敦的市中心,为全国商业、金融的中心。本书中不少地方的“城里”都指伦敦城。

② 瓦莱丽店,伦敦一家有名的蛋糕店,首家店于1926年开业。

去,这时一辆白色的“护卫者”^①货车退到我路上。我突然转身,听见后面传来吼叫,我脚底滑了一下,之后我穿过商业街^②,进入教堂的阴影里。

教堂耸立在周围阴暗的建筑群中,像一只从湖里升起的手臂。我工作的时候常凝视着它。我站在那儿盯住尖塔,把电话夹在肩头和耳朵之间,这时我会忘记心中所想。尖塔在努力摆脱世间的环境,它似乎代表着某种纯洁完美、充满希望的东西。我把自己的心思猛地拉回到眼前。天气热起来。我推开停车场的门,一头钻进潮湿的空气里。

我手掌下面冰凉的栏杆很光滑。我走得很快,像喝醉了酒似的身子晃动着,从一边爬到另一边。每转一下我都以为到了,但并没有;每经过一道门我都以为到达高处危险的顶部了,但并没有;每一层楼都模模糊糊地停满了汽车。这些汽车在早上比我先一步泊好,它们没有被无法统计的红灯、停下的公共汽车和上了年纪的过路人挡住。如果说这些汽车不是把一个两岁男孩留下的安全地方,它们也不会是致命的地方——那片宽阔的顶部不会是。我来到了明亮得难以置信的阳光里,看见马球牌汽车^③停放在灰暗的柏油碎石的另一边。我看见了车里的婴儿座,并从座位顶端看见他那金黄色的头部。

他没有动。我留了一点空隙的车窗映照着天空。没有任何哭声。我把手放在暖暖的金属车门把手上,笨拙地转动钥匙,将门打开,车里的气味扑面而来;我抓住安全带,用力解开带扣,拉动黑色的带子把孩子松开。

此刻我极力重新回顾事情时,一连串毫无意义的情景向我袭

① “护卫者”,福特汽车公司的一个品牌。

② 以上均为伦敦的一些地名。

③ 马球牌车,德国大众汽车公司生产的一种车。

风中向后飘起来,使她显得很迷人。此时临近傍晚,太阳正对着我们,将它手指般的光线伸入这座古老城市的塔楼和塔尖。头上有一大片阴云,预示着要下雨了。天色越来越暗,我们开始往山下跑去。亨利不久便超过我们,他有着长长的腿,跳过一个簇簇石南和土堆。韦罗跌跌绊绊的,我弯下腰去扶她,感到她的围巾落到我凉凉的手指上,也感到她身子发出的热气。我回头往山上望去,看见东边不断暗下来,夜色在卡尔顿纪念碑的阴影里越聚越浓。我们继续快速地往下跑,这时雨点狠狠打到了我们的皮肤上。我们跑下去,穿过公路,笑着冲进巴莫拉尔酒店,亨利已经气喘吁吁地坐在高脚凳上,旁边放着一瓶酒和三只杯子。记忆把这些日子染成了金色。

我们尽可能过着富有魅力的生活。亨利的父亲办了一份古板传统、质量不错的报纸,只是发行量不断下降,他有一笔津贴,这为我们支付了新城公寓的租金,也让亨利能够在我们用餐后买单,不加思考地买饮料。而韦罗则似乎总有足够的钱过日子。她有一个富裕的舅舅,有溺爱她的教父教母。不知何故,想到韦罗贫穷就令人不快。即使她只剩下最后十英镑了,她也给人留下很有钱的印象:钱总是从什么地方钻出来,在我穷途末路的时候她会把一大沓钞票留在我桌上,同时用眉笔在画中那位至高无上的女王的脸上潦草地留下什么话。

我进大学的第一个晚上,就在特维特地铁酒吧遇见了亨利。白天时我曾从一些大屋子进进出出,领取各种表格,填写好后再还回去;我签约参加一些团体,为所选择的英语的某一级进行登记。不管我到哪里,都有一个又高又瘦的男生大步走在我前面;他有一头引人注目的金发,脸颊发红,身后跟着一群大眼睛姑娘。那晚我一头钻进了狭窄的地铁酒吧,此时高个子男生坐在角落处的桌旁。尽管桌旁所有的位子都有人,但不知怎的他好像单独在那儿;他的头部高出别人的,两眼腴腆地环视屋子。他把一杯啤酒举到嘴边,

喝的时候我看见姑娘们在观察他，看见她们盯住他的喉咙，盯住他突起的喉结。然后他把啤酒放下，微笑着举手示意我过去。

“你在念英语，对吧？坐会儿？你得去抓把椅子。我叫亨利·格雷。”

我们很快成了朋友，这晚一边谈着话，一边跌跌绊绊地从酒吧到了一家俱乐部，最后回到他的屋子——这里零乱地堆放着一些杂物和书籍，四处挂着富贵的围巾和鲜亮的垫子。墙上排列着一些黑白照片。我们在最初建立起友谊的日子里很少睡觉，而是谈到深夜，一起去探索这座黑暗中的城市。他是个异样的人，显得腼腆，相信他人，声音温和，口齿略为不清；他说话时，瘦瘦的长手指仿佛在摸索词语。而姑娘们的目光仍然会跟随他，观察他在俱乐部里突然很兴奋地跳起舞来，陶醉在音乐里，一时处于忘我的状态。

我们参加正式的宴会（要求出席者穿小礼服，系黑领结），参加令人眩晕的舞会，旅行去参观苏格兰高地那些富丽堂皇的娱乐场所；就是在这一系列活动中，爱丁堡像波涛一样卷过去了。在亨利的帮助下我说谎，编造一些故事，这至少使我可以周末得到一张短期票，进入到生活奢华的人群当中。我和亨利上完课后，一路摇晃着来到小酒馆，再从小酒馆到蒙彼利埃酒店去见韦罗，然后醉醺醺地去吃饭、跳舞。

在“新生周”期间韦罗就进入我的生活了，当时亨利出去和他父亲的一个朋友吃饭。在伏都教室有一个为英语专业的学生举行的聚会。我穿一件租来的小礼服，系着有夹子的领带。男孩们都穿着剪裁讲究的无尾礼服，姑娘们则穿着银灰色的长袍，置身在他们中间我感到笨手笨脚，格格不入。音乐声太大。我不无心烦地看到，漂亮的金发姑娘们优雅地走过舞池地板，去和她们认识了几年的男孩说话——这些男孩先前在本地的公立中学读书，他们的手指第一次滑进姑娘并不花哨的白色底裤的腰带下面。

那是九月的一个夜晚,时间不早了,我走到外面。我记得,在皇家咖啡厅周围人群涌动,王子街的灯光照到我前面,它像一只手臂,上面似乎戴着许多镶有宝石的手镯。我又点燃一支烟,解开领带,把它丢到人行道上。我听见一种杂音,也许是有人说话的声音,便抬头望去。在巴莫拉尔酒店一间屋子的阳台上站着一位姑娘,她正看着我。她把杯子倒过来,让它往下转动,在下面的石头上摔碎。她给了我一个飞吻,之后转身进屋去了。我穿过大街,经过一道道笨重的旋转门进入酒店。

我在这家光线微弱的酒吧里坐下来喝啤酒,与招待员闲聊。他是个研究生,我们谈着他的研究,以及这座城市冬天如何寒冷,然后他忽然不做声了。我转过头,原来是阳台上的那位姑娘。她正站在旅店的门厅里,身子半朝向我们。她穿一件无背的黑衣,一双高跟鞋,站在巨大的枝形灯下面。在强烈的灯光下,她似乎被拍入一张黑白照片。灯光显示出她白皙的皮肤、黑色的头发和黯淡的眉毛。不过我们的眼睛从她的面庞移向红红的嘴唇,它因喝过香槟酒而湿湿的。她把头往后一仰,自个儿笑着,然后走到外面的黑暗中去了。

酒吧招待员先迷惑了片刻,接着示意我,好像发出嘘声让我出去。

“你得跟上她。快去吧!酒钱算我的。”

我走到外面凉凉的夜里。在那边朝向火车站的瓦楞屋顶的阳台边上,一堆红红的炭火发出光来。我走过去时她露出微笑,拥抱我,吻我;她抽着烟,不断地喝酒,但嘴上并没沾有香槟酒。她把身子抽开后,我将自己的夹克披在她肩上,让衣服轻轻搁在她那露在外面、起了鸡皮疙瘩的皮肤上面。她嘴里叼着烟,朝我露齿而笑,胳膊在胸前交叉着将衣领翻起来。

“嗨,我叫韦罗尼克,人们叫我韦罗。你叫什么?你真帅。”

我们手挽手地回到酒店。她轻快地朝前桌跑去,拿起一块用

箔包着的巧克力。她把巧克力拆开,让箔闪耀着掉到地板上,然后她将黑黑的巧克力放到嘴里,若有所思地嚼着,同时回到我身边。她穿着高跟鞋,它使我们这般年龄的任何女孩都会显得勾引人的样子,可是穿在韦罗脚上却似乎证实她老于世故。她在电梯里又吻了我,我能感受到巧克力苦涩的味道,觉察到它如何粘附在她舌头上,并在牙齿上面留下薄薄一层。我把手从她背后伸下去,感觉到她绷紧的肩膀,以及背脊上的软骨。她说话的声音丰润低沉,显得顽皮。

“某个家伙开了个聚会。他把整层楼都租下了,有个和我一起上法律课的女孩让我和她一起来。那些人真讨厌,不过香槟倒是免费的,再说这也比我以前去的地方更有趣。咱们进去吧?”

电梯门打开了,顿时空气里充满音乐、烟雾和笑声。韦罗先沿着走廊走去,试图打开一些门找酒。一个男孩摇摇晃晃朝我们走来,他穿着格子呢长裤和解开的礼服衬衫。

“韦罗,感谢上帝,我以为你走啦,你在这儿真好。大家都在大厅里玩得起劲呢。快来和我跳舞吧。”说罢就去拉她胳膊。

“不,谢谢。”我走上前去,把男孩的手从韦罗身上拿开。

“你是谁?”他看起来喝得很醉,把注意力集中到我身上时脸红红的。

“查利·威尔士,韦罗的朋友。她请我来的。希望这不错。很高兴见到你。”

我和韦罗从他身边走过,进入一间屋子,里面充满了一个个浑身冒汗的人。我们避让着穿过人群,并随手拿起一瓶香槟酒,来到外面的阳台上。我们坐下来谈话、喝酒,发现彼此就住在宿舍的同一层楼,她已经观察了我几天,看见我早早地走过去;她十分赏识我,虽然她认为自己不应该这样——就像一个她所描述的、实际并不存在的老朋友。我们蜷缩在角落处,轻轻地吻着,用我的夹克遮住两人的腿。日子被染成了金色。

我记得有个黎明,那是我们在大学最后一年的十月。这之前我和韦罗关系破裂了,后来和好,然后又破裂了,我们开始见其他人。但是她、亨利和我仍然不可分离。我们乘飞机去法国南部的一个娱乐场所,在懒散地登上去尼斯^①的飞机时我们很兴奋,尽管表面上假装厌倦,但暗自却为得到那迷人的邀请得意。我们待在戛纳^②的一个俱乐部里,通宵未睡,之后骑着让人眩晕的机动脚踏两用车,穿过早晨越来越浑浊的空气,嘟嘟地吹着喇叭,加速向山上骑去,山里散发出迷迭香、薰衣草和野茴香的气味。我们躺在水池边,像被丢弃的橡胶底帆布鞋。黎明的天空像一只海螺,天上的粉红色渐渐变成白色。燕子低低地飞到水池上面捉虫子,水将它们茶色的胸部染成了青绿色。韦罗把脚伸入水中,我看见水池那些被忘记了的夜灯的光线,像手指般在她的腿上舞动,消失在暗处——这儿便是她那棉布超短裙下面的大腿。

有两个双胞胎,他们的父母拥有这家俱乐部;其中有一对双胞胎有一些卷烟,于是我们把抽的烟向空中吹去。亨利用缓慢、懒散的声音谈着,他描述云的形成,鸟儿迁徙的方式。韦罗把她的一只手放在我胸口上,我俯下身去咬住她拇指和食指之间的皮肤。她把手往我嘴里伸得更进去一些,感到痛后缩了回去,朝我微笑。她翻身滚入池里,潜入水下,游泳时黑头发像海藻一样在身后展开。她脱掉裙子,转了一圈脱下T恤,从水池另一边冒出来时只穿着底裤。男孩们吹出口哨,她转身直盯住我,这时太阳从她后面升起来。

我渴望我们过得像爱丁堡的朋友那样轻松,渴望像他们一样迈着轻快的脚步穿行于世上,对于为了获得冷漠的必需品而承受的重压毫无意识,也漠不关心。我想要给韦罗这样的生活,让她将

① 尼斯,法国港口城市。

② 戛纳,法国东南部港口城市。

姆^①的住处。我手里拿着执行总裁的名片,直到它变得湿湿的了,像地铁那么肮脏;然后我让它掉进一处地下室天窗的横条,一边沿着帕森斯绿巷走去。那张名片上用突起的银色印制着一棵无叶树。最近几年来,一些勇于进取的对冲基金^②公司打入了伦敦西区,银桦投资公司便是其中之一。公司的人并没确切地对我说,我没有得到这份工作,不过接待员带着特别节制的同情把外衣递给我,那样的同情我已经学会识别和害怕了。我们两人都清楚,我身上散发出失败的臭味。她把我破旧的双排扣男式雨衣递过来,在我离开时轻轻拍一下我的肩头。我走到外面刺骨的风里,把一支烟叼在有了裂口的嘴上。形状奇特、纷飞不止的雪花在我周围吹起来,我沉重地沿着伯克利街走去,然后进入地铁。

在富勒姆住处外面的路上,躺着一只灰褐色的手术手套。我在夹克的内层口袋里摸钥匙,注意着不要把口袋撕得更开了。房子的大门吱嘎一声用它那熟悉的声音招呼我,然后我打开里面的小门,这一次亨利和韦罗都在。韦罗已经做好了豆焖肉,屋里暖暖的,香香的,十分明亮。

我走进餐室,这时,亨利把他父亲的地下室偷来的一瓶香槟酒的木塞砰地打开,再把从绿杯里流出来的酒沫吸吮掉。

我将外衣抛到角落处的一把椅子上。“没找到工作。”

“他们那样对你说了吗,查利?我敢说他们没有。我敢说你找到了。”亨利跳起来,跑过来拥抱我,把一杯酒放到我手上,我注意到韦罗站在厨房门口看着我们,露出微笑。

“唔,他们是没说得那么确切,但我现在知道分数了……尽管我觉得总裁是喜欢我的。不过对于他们的世界我就是不太懂。”

① 富勒姆,位于伦敦西南边。

② 对冲基金,投资基金的一种形式。这种基金采用各种交易手段(如卖空、杠杆操作、程序交易、互换交易、套利交易、衍生品种等)进行对冲、换位、套头、套期来赚取巨额利润。

“你会好的，亲爱的。”韦罗轻轻地发出愉快的声音，它像披在她肩头上的围巾那么柔和。“你太瞧不起自己。看看你，嗯？”她用左手托住我下巴，把我的脸转向亮处。“我们需要你快乐。看见你这张漂亮的脸蛋全皱成这样，真让人羞愧。我相信你，查利。相信你能让事情看起来是可以承受的。记住了。现在咱们吃饭吧。”

韦罗一边自个儿哼着，一边把热气腾腾的砂锅菜端到桌上招待我们；我们围坐在一起聊天，不自觉地回忆着，产生出怀旧情绪，抽着烟，时而欣然地打断说话声。那是极其糟糕的一年里让人愉悦的时刻。我俯过身，吻一下韦罗那散发出烟香的浓发。

下着的雪开始在地上积聚。亨利打开红葡萄酒，我们看着雪在朝向混凝土小花园的落地窗周围堆积起来，记起小时候的情景。韦罗用沙哑的声音描述着青少年时待过的诺曼底^①，描述着她跛脚的父亲——一位富有才气的外科医生，他以前患过小儿麻痹症，目前在塞拉利昂的一家医院工作。

“……我们吃得饱饱的，摇晃着身子，在午饭后沿一条条小巷走去。我和哥哥会停下来抽烟，父亲坐在轮椅里冲到前面。我记得太阳低低地照到草地上，它正起着露珠……我爸有时会在凌晨四点钟叫醒我，把我拉到他房间听一支巴赫^②的曲子，他睡着时让它给惊醒了；要么他就对美国选举的新闻大喊大叫……”

亨利的经历总的说来更艰难一些。他父母住在切尔西和萨克福^③之间，他们拼命抓住古老英国的意念不放。他妹妹阿斯特丽德曾企图自杀。他的讲话也像自己的眼睛一样，似乎犹豫不决地接近一些事情，担心没等他赶到它们就可能转移了。

“……我爸写了一篇东西，哦，我想是关于难办的青少年的

① 诺曼底，法国西北部一地区，北临英吉利海峡。

② 巴赫（1685—1750），德国作曲家。

③ 切尔西，伦敦自治城市；萨克福，英国东部一郡。

吧,不过它实际上就是说的阿斯特丽德,是给报纸的周末版写的。这事给阿斯特丽德的打击太大,可怜的姑娘。把一切都展现在公众面前,太丢脸了。我想,也许那以后母亲才决定送她去精神病院。假如你们……或许你们什么时间会去看看她。那对她有好处。我注意到一等阿斯特丽德走后,父母就好像彼此都放弃了。如果他们为了她一直努力着……”

我自己的故事相当平凡。童年时期笼罩着种种灰暗的阴影。和一些不知其名的女孩交往,沾一点毒品,不过让人郁闷的是,这只是与任何其他孩子的生活更加相似而已——他在海滨城镇长大,倾听着讲述都市如何光彩闪耀、使人陶醉的音乐。我渴望逃避,而爱丁堡给了我机会——我要尽可能远地离开那片阴郁的东南地区。我为学校里的小剧院写过一些剧本,梦想成为一名剧作家或戏剧评论家,而有着戏剧节的爱丁堡和一门以莎士比亚为中心的英语课程,在我看来非常理想。当然,我到那儿后,取而代之的是聚会、可卡因和让人刺激的活动,剧院只成了偶尔去一下的地方;我们总是喝得醉醺醺的,在幕间休息时走掉。

我们沉默了一会儿,雪继续下着,我们的头上方因有烟雾变得蓝蓝的。我看着韦罗拨弄一绺头发,把它绕在一根手指上。头发几乎碰到了她的烟头,她往后移动一下,看见我在观察她觉得吃惊,立刻朝我腼腆地微笑。我把盘子收拾干净,亨利将脚放在窗台上,自个儿轻轻唱着,声音微微穿过充满烟雾的空气。韦罗记得歌词时也和他一起唱,唱错后他俩都笑起来。他们唱的是童谣和圣诞节颂歌,我感到透不过气,觉得疲劳,但心情是快乐的。

韦罗去睡觉后,我和亨利又开了一瓶酒,他用温和的声音说着话,在椅子上把手脚朝各个角度伸来伸去,极力让自己舒服一些。他把身子往后靠着,伸出手指,好像说话时在从空中摘取词语似的。他因喝了酒嘴唇染成紫色,脸颊也发红,不过他的眼睛总显得冷冷的,缺乏热情。